

达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 2023 年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计划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省卫生健康委、省委编办、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补充优化乡村医生队伍，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现就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计划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资格条件

1.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临床医学类、中医学类（包括但不限于藏医学等民族医学）、中西医结合类等相关专业应届毕业生（含尚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往届毕业生）。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思想政治素质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品行端正，遵纪守法。

3.自愿从事乡村医生相关工作，作风踏实，吃苦耐劳，甘于奉献，组织纪律观念强。

4.具备正常履行乡村医生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不存在《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中不予注册情况。

6.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条件。

7.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1) 曾受过刑事处罚的，曾受过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等党纪政务处分的。

(2)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3) 正在接受纪律审查或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任何时候发现被招聘者有不符合招聘资格条件、弄虚作假等情形的，取消招聘资格，所产生的后果由被招聘者本人承担。

二、招聘人数

全市招聘大学生乡村医生 88 名，其中：达川区 1 名、万源市 8 名、宣汉县 14 名、大竹县 3 名、渠县 20 名、开江县 23 名、高新区 15 名、经开区 4 名。详见附件 1。

三、报名办法

(一) 招聘岗位查询

具体的招聘岗位、资格条件等可通过《达州市大学生乡村医生计划岗位需求一览表》(以下简称《岗位需求一览表》)查询，如需咨询具体免试注册的相关信息可直接与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联系，相关咨询电话详见《岗位需求一览表》。

(二) 免试注册程序

1.个人申请(7月25日—8月10日)：有意愿从事乡村医生的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根据《岗位需求一览表》，选定岗位

后，向村卫生室所在县（市、区）级卫生健康局申请办理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申请者下载填写《达州市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申请表》（附件2）一式3份，持本人居民身份证、毕业证原件和复印件以及县（市、区）卫生健康局要求的其他个人资料到指定注册地点进行注册申请。

2.资格审核（8月11日—8月15日）：县（市、区）卫生健康局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申请对象进行资格审核，资格审核地点为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具体地点可电话咨询）。

3.聘用注册（8月16日—8月31日）：若同一岗位出现多名应聘大学生，县级卫生健康局要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采取面试方式进行招聘，未被招聘的大学生可根据其意愿调剂至其它村卫生室岗位。注册程序按照《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办理，并按要求公示免试注册的大学生乡村医生拟聘用人员名单。

4.培训上岗（9月1日—12月30日）：按照岗前培训与岗前实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岗位培训工作，其中岗前培训紧扣村卫生室功能定位，进行不少于三个月的基础理论和业务操作技能培训，岗前实训主要在乡镇卫生院或服务能力较强的村卫生室开展相关技能培训。

四、保障政策

（一）落实待遇保障。由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或乡镇卫生院

与招聘的大学生签订服务协议或劳动合同，在村卫生室服务最低服务年限为3周年，由各县（市、区）统筹各级各类资金落实待遇保障，符合条件的纳入中省财政现有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支持范围。鼓励引导大学生乡村医生考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服务期满后，未获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的，经考核合格、根据双方意愿决定是否续签合同、继续服务村卫生室。

（二）完善激励措施。

1.发放见习补贴。支持和鼓励乡镇卫生院积极申报就业见习基地，对毕业2年内的高校毕业生、16至24岁符合条件的大学生乡村医生参加就业见习的，按我市最低工资标准给予就业见习补贴。

2.学费补偿助学贷款代偿。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2〕13号）、《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有关要求，到中西部地区、艰苦边远地区、老工业基地村卫生室工作的中央高校应届毕业生，服务期在3年(含)以上的，按规定享受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对到我市艰苦边远地区村卫生室就业的省属高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且连续服务满3年及以上的，按有关规定享受四川省省属高校毕业生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学费奖补政策。

3.继续教育支持。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加大大学

生乡村医生的继续医学教育资源供给，积极推广应用适宜技术，支持大学生村医参加继续医学教育。鼓励和支持大学生村医在职提高学历。

4.职称申报。大学生村医可按规定申报基层卫生职称，在县二级以下医疗机构和乡镇卫生院服务2年以上的，申报副主任医师职称可免对口支援要求。

5.各县（市、区）应按照学历、执业资格、职称、工作地点等因素在单位内部分配中对大学生乡村医生予以倾斜，进一步提高其收入待遇和岗位吸引力。

（三）加强培养管理。大学生乡村医生上岗前，由县级卫生健康局会同县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做好岗前培训，培训内容要契合岗位职责，帮助其了解掌握乡村医生执业规则和特点。县级卫生健康局组织开展大学生乡村医生能力提升培训，确保上岗后3年（含）内完成一轮培训。要通过培训、进修等方式不断提高大学生乡村医生综合能力和实践技能，为其考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创造条件。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或乡镇卫生院对聘用的大学生乡村医生每月至少开展2次线上线下实践教学培训，推广“一帮一”“传帮带”等结对帮扶做法，不断提高大学生乡村医生医学综合能力和实践技能。教育部门应统筹医学院校教育资源，为大学生乡村医生提供学历提升教育机会。

- 附件：1. 2023 年达州市大学生乡村医生计划岗位需求一览表
2. 达州市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申请表

咨询电话：

达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0818—2130540

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818—2123499

达川区卫生健康局：0818—2680215

万源市卫生健康局：0818—8509822

宣汉县卫生健康局：0818—5222161，5218511

大竹县卫生健康局：0818—6231660

渠县卫生健康局：0818—7200021，7670686

开江县卫生健康局：0818—7272511

高新区社会事业局：0818—3199229

经开区社会事业局：0818-2693701

达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 7 月 21 日